

受害人/證人援助計劃 (The Victim/Witness Assistance Program)

什麼是受害人/證人援助計劃？

如果您是暴力罪案的受害人或證人，您很可能需要上法庭。

這對您可能會困難重重，並且令您不知所措。對於刑事法庭系統，以及您將扮演的角色，您可能有許多問題。

受害人/證人援助計劃可以幫您排憂解難。我們將與您溝通，並根據您的具體個案及需求提供援助。

我們的服務從警方一提出控罪開始，並將持續到案子庭審結束。

誰可以獲得幫助？

該服務對暴力罪案的弱勢受害人及證人優先提供，這些罪案包括家庭暴力、虐待兒童、性侵犯、虐待老人、兇殺及仇恨罪案。

此外，我們還向以下對象提供幫助：

- 有特殊需要的受害人
- 兇殺案受害人的家屬
- 導致刑事控罪的交通命案受害人的家屬。

對兒童提供適齡的資訊及服務。

我怎樣獲得幫助？

在提出控罪之後，警方或檢控機關會將受害人及證人轉介到該計劃來接受援助。如果您是暴力罪案的受害人，您也可以打電話向該計劃尋求服務，自己打或找人幫您打都可以。工作人員會盡快和您聯絡，以提供支持並對一切安全隱憂作出反應。

需要多少費用？

該服務在安省全境免費提供。

可提供什麼樣的幫助？

受害人/證人援助計劃能夠：

- 解答您有關刑事司法系統、法庭程序及您在法庭上的角色等方面的問題
- 幫助您了解每次開庭將會出現什麼情況，並幫助您為自己的出庭做好準備
- 向您提供相關的法庭文件副本，例如保釋條件及守行為令
- 幫您聯絡檢控方律師或負責您的案子的警員
- 在整個庭審期間提供持續不斷的情感支持
- 將您轉介給社區機構去獲得您可能需要的其他服務，例如輔導及安全計劃
- 安排家庭暴力案件的口譯人員，及/或滿足各種特殊需要
- 幫您了解並完成一份受害人影響陳述（Victim Impact Statement）。

該計劃不能：

- 接受或討論您的證詞
- 撤銷控罪
- 提供或安排託兒服務
- 提供往返法庭的交通。

我怎麼聯絡該計劃？

受害人/證人援助計劃由司法廳（Ministry of the Attorney General）在所有 54 個法庭區提供。

想找到離您最近的辦事處，請致電

受害人援助專線

免費電話：1-888-579-2888 或

416-314-2447（如果您在大多倫多地區）

或瀏覽

www.ontario.ca/victimservices